

证券代码:002484

证券简称:江海股份

公告编号:2025-016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3月24日以邮件、微信等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4月3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（www.cninfo.com.cn）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

本议案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独立董事古群、陈达亮、张斌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，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《独立董事2024年度

述职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

(www.cninfo.com.cn)，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(www.cninfo.com.cn)公告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本议案赞成票6票（关联董事陈卫东先生、丁继华先生、陈瑜女士回避表决），本议案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

(www.cninfo.com.cn)，《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本议案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4,664,296.72元，其中：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27,802,567.68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711,976,857.25元，减去2024年度提取的盈余公积94,170,385.15元（按母公司净利润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、按5%提取任意盈余公积），以及减去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红利219,427,512.98元后，2024年度实际可分配利润2,026,181,526.80元。

基于公司持续、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，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、发展阶段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50,523,941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.6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此次分配后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,322,968 股，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850,523,941 股扣减回购股份后的股本 844,200,973.00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，本次现金分红金额为 219,492,252.98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 33.53%。

若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，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

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同时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出具了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》，公司出具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使用自有资金、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》

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，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、银行承兑汇票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，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，上述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5 年 4 月 8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补充确认使用自有资金、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。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上述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相关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公司申请江苏银行南通分行 13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1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1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广发银行南通分行 15,000

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交通银行南通分行 3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招商银行南通分行 15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2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兴业银行南通分行 6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 5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；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,000 万元综合授信，期限一年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》，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，会议通知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披露于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相关信息。

本议案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8 日